证券代码:688727 证券简称:恒坤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9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2月4日 14点

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厦门中心E座19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4日

至2026年12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27	恒坤新材	2026/11/26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12月3日(上午9:30-下午17:00)。

(二)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厦门中心E座19楼公司证券部

(三)股东登记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意事项:以上所有原件(除授权委托书外)均需一份复印件,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须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陈颖峥、丁爽

电话:0592-6208266

邮箱:ir@hengkun.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厦门中心E座19楼公司证券部

特此公告。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27 证券简称:恒坤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8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11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易荣坤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52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回购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6-036)。

(二)审议《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计划于2026年12月4日14:00于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厦门中心E座1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9)。

特此公告。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727 证券简称:恒坤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6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52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确定。

● 回购股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公司发函询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排除有减持股份的可能性。上述主体承诺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如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本次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如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股东会审议,存在公司股东会未批准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风险。

5、本次回购的全部股份将依法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可能存在公司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6、如遇有关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则存在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6年11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易荣坤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2026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7号》")及《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将于2026年12月4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9)。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尚需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依法通知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1/1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6/11/9,由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易荣坤先生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其他:公司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52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96.15万股~192.30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2126%~0.4253%

(一) 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价值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引导长期理性价值投资,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经营及财务实际情况,以及近期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表现后,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将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 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2、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上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下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在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 若公司股东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股东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回购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调整回购方案。

(五)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以公司总股本45,221.9600万股为基础,回购价格上限52元/股进行测算,本次拟回购数量约为96.15万股至192.30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126%至0.4253%。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96.15～192.30	0.2126～0.4253	5,000～10,000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六)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2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议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

(八)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时的总股本45,221.9600万股为基础,按本次回购金额下限5,000万元和回购金额上限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52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9,926,789	37.58	169,926,789	37.66	169,926,789	37.7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82,292,811	62.42	281,331,272	62.34	280,369,735	62.26
股份总数	452,219,600	100.00	451,258,061	100.00	450,296,524	100.00

(九) 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本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日常经营影响较小,截至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4,103,085,789.5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602,629,252.13元,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1,432,669,549.83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10,000万元(含)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2.44%、3.84%、6.98%。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公司以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为上限实施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具有支付回购价款的能力。

2、本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偿债能力影响较小,截至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为36.60%,流动负债合计991,690,684.57元,非流动负债合计510,103,213.05元。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在回购期间不排除有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性。若上述相关人员后续有增持或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 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分别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出问询函,问询未来3个月、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相关主体均已书面回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主体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排除有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性。若未来以上主体在上述期间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 提议人提议回购的相关情况

2026年11月9日,公司收到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易荣坤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十三)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完成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办理所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的规定范围内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各项事宜;

4、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如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本次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如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股东会审议,存在公司股东会未批准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风险。

5、本次回购的全部股份将依法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可能存在公司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6、如遇有关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则存在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727 证券简称:恒坤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7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2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6-036)。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肆仟伍佰万元整且不得超过实际回购金额的90%。

2、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

3、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本次股票回购具体贷款相关事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

三、其他说明

本次收到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26-62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声明

1.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依法公开征集,征集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证投服中心)是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的法定公益投保机构,符合《证券法》第九十条、《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第三十二条、《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征集条件。

2.征集人承诺,自征集日至审议征集议案的股东会决议公告前不转让所持股份。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基本信息与持股情况

征集人全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324690714C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沽源路110弄15号(集中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卢文道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05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面向投资者开展公益性宣传和教育;公益性持有证券等品种,以股东身份或证券持有人身份行权;受投资者委托,提供调解等纠纷解决服务;为投资者提供公益性诉讼支持及其相关工作;中国投资者网站的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调查、监测投资者意愿和诉求,开展战略研究与规划;代表投资者,向政府机构、监管部门反映诉求;中国证监会委托的其他业务。

持股数量:100股

持股比例:0.000004%

持股性质:无限售流通股

(二)征集人利益关系情况

征集人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

郑志刚为征集人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征集人仅就提案1.00《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其中,对提案1.01《关于选举郑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对提案1.02、1.03的表决意见为"0票",表决意见详见下表(说明:征集人不接受与征集人表决意见不一致的委托)。

序号	累积投票提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郑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1.02	关于选举孟志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0票
1.03	关于选举陈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0票

鉴于本次仅对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部分提案征集表决权,征集人特别提示被征集人,除中证投服中心公开征集表决权的提案外,被征集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中载明对其他提案的表决意见,一同委托中证投服中心代为表决。

(二)征集人表决理由

郑志刚先生,公司治理专业背景,具备独立董事相关任职经历,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具备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郑志刚先生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4日披露的《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1)。

三、本次股东会基本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2月3日(星期四)14:30

召开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燕京啤酒科技大厦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2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2月3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三)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

(四)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1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关于选举郑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孟志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陈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通知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61)。

四、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

截至2026年11月26日(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自2026年11月19日至2026年11月30日17:00。

(三)征集方式

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中证投服中心以无偿自愿方式征集,征集人将采用公开发布公告方式进行。

(四)征集程序

征集对象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其中一种向征集人提交材料。

方式一:使用公开征集电子系统

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可通过"https://www.investor.org.cn/psvc-web/"、"中国投资者网首页-公开征集"或"中国投资者网微信公众号-持股行权栏目",根据系统提示提交所需材料。

方式二:递交纸质材料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向征集人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等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的股东为法人股东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

(3)授权委托书原件(请打印附件后完整填写,加盖法人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1)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字)

(2)授权委托书原件(请打印附件后完整填写,并由本人签字)

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的前述文件可以通过信函、快递方式送达征集人指定地址。

该等文件应在本次征集表决权时间截止(2026年11月30日17:00)之前送达,逾期则作无效处理;由于投寄差错,造成信函、快递未能于该截止时间前送达的,也视为无效。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联系电话、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征集表决权委托"。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送达征集人的指定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288号14楼

联系电话:021-51916897(该电话为公开征集股东权利咨询专线,仅在公开征集期间开通。电话接听时间为交易日的9:00至11:00和14:00至17:00。)

联系人:王老师

(五)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征集人进行投票。股东的授权委托须经审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后为有效:

a.股东需在本次征集表决权截止时间(2026年11月30日17:00)之前线上提交授权委托,若以递交纸质材料方式参与征集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以信函、快递的方式在征集表决权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地址;

b.股东提交的文件完备,符合文件要求;

c.股东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有关信息与股权登记日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一致;

d.授权委托书内容明确,且对提案1.00《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与征集人的表决意见一致;

e.股东未将表决事项的表决权同时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人。

(六)其他事项

1.股东将表决权委托给征集人后,于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原授权委托的,则已做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其对征集表决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委托人最后一次签署的委托为有效。不能判断委托人签署时间的,以征集人最后收到的委托为有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股东未在授权委托书中对表决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将视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4.由于征集表决权的特殊性,见证律师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并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将被确认为有效。

因此,特提醒股东注意保护自己的表决权不被他人侵犯。

征集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附件

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表决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累积投票提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关于选举郑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票(填: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1.02	关于选举孟志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0票		
1.03	关于选举陈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0票		
提案编码	非累积投票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在授权委托书中就每一提案表示授权意见。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累积投票提案,在投票栏填写投票数。)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股东持股性质: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

委托股东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结束。

受托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324690714C

受托人持股性质:无限售流通股

受托人持股数量:100股

受托人持股比例:0.000004%

受托人联系方式:021-51916897

说明:

1.针对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应选人数。其中,1.01提案,委托人应填写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1.02、1.03提案均应填写0。

2.针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应对每一项提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空格内划"√",三者必选一项,中证投服中心将按照委托人的意向投票;如委托人对某项提案多选或未作选择,则视为委托人对该项提案弃权,中证投服中心将对该议案代投"弃权"票。

3.委托人委托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以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准。委托人接受公开征集,将表决权委托征集人代为行使的,应当将其所拥有权益的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份额委托同一征集人代为行使。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4.委托人于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撤销委托的,撤销后受托人不得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未在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撤销委托但出席股东会并在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自主行使表决权的,视为已撤销表决权委托授权。

5.委托人应当向征集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境外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材料在境外形成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办理证明手续。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6-128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一年期以内的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相关额度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

一、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根据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与相关银行签署合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部分产品到期收回,基本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收益(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274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8-17	2026-11-17	14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区间累计结构性存款(SDGA262506Z)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8-20	2026-11-18	162,517.81

二、过去12个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持有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龙支行	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	基本存款额度:50	保底收益	2025-06-28	2026-06-28	协定存款账户中基本存款额度以内的存款按活期存款账户约定的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超过基本存款额度的存款按中国建设银行公布的协定存款利率0.1%加25bps计息。	已到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156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9-30	2025-12-31	0.65%或1.95%或2%	已到期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716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09-30	2025-12-01	保底收益率0.70%,浮动收益率为0%或0.97%(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17%(高档浮动收益率)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197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济南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13	2026-01-12	0.5%或1.8%或2%	已到期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4739期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13	2026-01-11	1%-2.1%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199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14	2026-01-14	0.5%或1.83%或1.9%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5051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5-10-17	2026-01-13	0.50%-2.01%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239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20	2026-01-20	0.5%或1.85%或1.9%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25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22	2026-01-22	0.8%或1.78%或1.9%	已到期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5453期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5-10-23	2026-01-21	1%-2%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265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0-27	2026-01-26	0.8%或1.8%或2%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1048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5-11-05	2026-02-27	0.55%-2.12%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5060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5-11-11	2026-03-16	0.55%-2.15%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5061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5-11-18	2026-03-23	0.55%-2.15%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4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1-12	2026-04-13	0.5%或2.02%或2.1%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01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1-09	2026-06-12	0.70%-2.30%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9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1-16	2026-04-16	0.5%或2.02%或2.1%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08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1-22	2026-04-27	0.70%-2.27%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09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1-23	2026-04-28	0.70%-2.27%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2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价差)(机构版)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1-27	2026-05-29	0.5%-2%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瑞马衔春)"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2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价差)(机构版)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1-30	2026-04-27	0.5%-2.05%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金骏迎春)"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3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价差)(机构版)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2-02	2026-04-30	0.5%-2%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15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2-06	2026-05-12	0.5%或2.05%或2.2%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22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3-05	2026-06-08	0.60%-2.26%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29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3-20	2026-06-23	0.70%-2.33%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36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4-01	2026-07-03	0.70%-2.36%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47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4-10	2026-07-14	0.60%-2.27%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423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4-13	2026-07-13	0.5%或2.1%或2.2%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46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4-20	2026-07-20	0.5%或2.1%或2.2%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609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5-06	2026-08-06	0.5%或2.05%或2.2%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652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5-13	2026-08-14	0.5%或2%或2.05%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680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5-19	2026-08-17	0.5%或2%或2.05%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2026年第179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欧元兑美元区间累计结构)(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6-05	2026-09-04	0.5%至1.74%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67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6-18	2026-09-21	1.00%-1.75%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68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6-18	2026-09-21	1.00%-1.81%	已到期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26JG833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6-25	2026-09-24	保底收益率1%,浮动收益率为0%或0.7%(高档浮动收益率),高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高档浮动收益率。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71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6-30	2026-09-30	1.00%-1.75%	已到期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7-01	2026-09-30	1.00%+0.80%*N/M。其中,N为产品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处于观察区间上下限之间(含边界)的天数,M为产品观察期内总的天数。	已到期收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龙支行	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	基本存款额度:50	保底收益	2026-07-03	2027-07-03	协定存款账户中基本存款额度以内的存款按活期存款账户约定的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超过基本存款额度的存款按中国建设银行公布的协定存款利率0.1%加25bps计息。	未到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76	1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7-17	2026-10-20	1.00%-1.75%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78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7-24	2026-10-27	1.00%-1.75%	已到期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2026年第315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澳元兑新西兰元区间累计结构)(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7-27	2026-10-26	1%-1.7%	已到期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4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8-17	2026-10-30	1.00%+0.50%*N/M。其中,N为产品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处于观察区间上下限之间(含边界)的天数,M为产品观察期内总的天数。	已到期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274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8-17	2026-11-17	保底收益率0.70%,浮动收益率为0%或0.90%(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10%(高档浮动收益率)。	已到期收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87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8-21	2026-11-24	1.00%-1.75%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区间累计结构性存款(SD-GA262506Z)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8-20	2026-11-18	年化收益率=0.95%+0.8%*n/N,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交易日总天数,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的定盘价在[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0321,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0321]区间内的交易日天数,上述定盘价指观察日当日东京时间下午15:00彭博BFIX界面显示的欧元对美元汇率中间价,交易日指彭博BFIX界面公布价格的日期。	已到期收回
交通银行昆明西区支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81期企业大额存单	5,000	固定利率	2026-09-03	2027-03-03	1.25%	未到期
中信银行昆明分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60222期	5,000	固定利率	2026-09-04	2027-03-04	1.25%	未到期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滇银行2026年第54期单位大额存单(专属定制)	5,000	固定利率	2026-09-04	2027-03-04	1.35%	未到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大额存单2026年第825期	5,000	固定利率	2026-09-07	2027-03-07	1.25%	未到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328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9-28	2026-12-28	保底收益率0.70%,浮动收益率为0%或0.90%(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10%(高档浮动收益率)。	未到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96	1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09-28	2026-12-31	1.00%-1.75%	未到期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滇银行2026年第59期单位大额存单(专属定制)	5,000	固定利率	2026-09-29	2027-03-29	1.35%	未到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2026年第53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欧元兑美元区间累计结构)(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10-13	2027-01-11	0.8%-1.68%	未到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098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10-14	2027-01-15	1.00%-1.75%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区间累计结构性存款(SD-GA262885Z)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10-14	2027-01-14	年化收益率=0.95%+0.72%*n/N,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交易日总天数,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的定盘价在[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04,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04]区间内的交易日天数,上述定盘价指观察日当日东京时间下午15:00彭博BFIX界面显示的欧元对美元汇率中间价,交易日指彭博BFIX界面公布价格的日期。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区间累计结构性存款(SD-GA262974Z)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10-22	2027-01-22	年化收益率=0.95%+0.72%*n/N,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交易日总天数,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的定盘价在[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0406,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0406]区间内的交易日天数,上述定盘价指观察日当日东京时间下午15:00彭博BFIX界面显示的欧元对美元汇率中间价,交易日指彭博BFIX界面公布价格的日期。	未到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宏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2026年第599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欧元兑美元区间累计结构)(昆明分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10-30	2027-01-28	0.8%-1.69%	未到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KM26106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6-11-02	2027-01-29	1.00%-1.75%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区间累计结构性存款(SD-GA263042Z)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11-03	2027-02-03	年化收益率=0.95%+0.72%*n/N,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交易日总天数,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的定盘价在[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038,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038]区间内的交易日天数,上述定盘价指观察日当日东京时间下午15:00彭博BFIX界面显示的欧元对美元汇率中间价,交易日指彭博BFIX界面公布价格的日期。	未到期

备查文件:

1.《浦发银行产品到期收回凭证》;

2.《民生银行产品到期收回凭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